

衢州学院经贸管理学院文件

经院办〔2017〕1号

关于严云鸿等同志工作职责分工的通知

各系、各办：

为促进经贸管理学院领导班子更好地履行职责，激发工作主动性，取得更好地工作成效，经学院研究，严云鸿等同志工作职责分工如下：

院长：严云鸿

主持学院行政工作。分管学院人事、财务、师资队伍建设、学科建设、继续教育、对外交流等工作；主持召开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和教职工大会；负责学院重大工作规划制定、经费预算、开支审批、教学业绩考核；分管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。

副院长：吴忠

分管招生就业、顶岗实习管理、考研、学风建设和学科竞赛等工作。

副院长：丁奕

分管学院教学和科研工作。负责学院日常教学运行管理、实习管理、教学改革、教学督导、学籍管理和教学档案管理、产学研工作、实验室和实训基地建设等工作；负责组织制定各专业培养计划和教学大纲；负责组织开展教研室教学研究活动；负责组织编制学院科研规划、项目申报、实施和验收等工作。

经贸管理学院

2017年4月10日

经贸管理学院办公室

2017年4月10日印发
